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  
**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2020年9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3)。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0年9月4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1	张帆	206,296,376	45.09
2	汇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39,050,839	8.54
3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25,642,700	5.61
4	广州汇信之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136,714	3.75
5	四川惠邦投资有限公司	12,221,799	2.67
6	朱星火	11,000,000	2.40
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247,917	2.24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48,086	1.23
9	GIC PRIVATE LIMITED	4,259,827	0.93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CES半导体芯片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118,499	0.68

注：本公司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因此本公司前十名股东亦为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1日